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佈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OAD KING INFRASTRUCTURE LIMITED

路勁基建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98)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物業銷售額(包括合資企業項目)	人民幣220.30億元	人民幣172.25億元
物業交付額(包括合資企業項目)	人民幣84.18億元	人民幣61.91億元
高速收費公路路費收入	人民幣15.96億元	人民幣14.70億元
期內溢利	港幣12.00億元	港幣11.60億元
每股盈利	港幣1.16元	港幣1.08元
每股中期股息	港幣0.30元	港幣0.30元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總額	港幣840.60億元	港幣789.52億元
銀行結存及現金	港幣139.17億元	港幣117.93億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港幣176.24億元	港幣173.98億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資產淨值	港幣23.52元	港幣23.22元
淨權益負債比率	52%	35%

業績

路勁基建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表及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連同二零一八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及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連同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3	6,855,630	5,721,664
銷售成本		<u>(4,128,259)</u>	<u>(3,029,012)</u>
毛利		2,727,371	2,692,652
利息收入		315,762	446,932
其他收入		57,270	13,754
其他收益及損失	5	54,104	(27,034)
銷售費用		(270,358)	(273,695)
行政費用		(520,422)	(455,551)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8,539)	(5,774)
分佔合作／合資企業溢利	6	409,912	438,154
財務費用	7	<u>(490,474)</u>	<u>(280,817)</u>
稅前溢利	8	2,274,626	2,548,621
所得稅支出	9	<u>(1,074,621)</u>	<u>(1,388,984)</u>
期內溢利		<u>1,200,005</u>	<u>1,159,637</u>
應佔溢利：			
本公司擁有人		868,335	808,123
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		174,915	174,915
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		<u>156,755</u>	<u>176,599</u>
		<u>1,200,005</u>	<u>1,159,637</u>
每股盈利	11		
— 基本		<u>港幣1.16元</u>	<u>港幣1.08元</u>
— 攤薄後		<u>不適用</u>	<u>港幣1.08元</u>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溢利	1,200,005	1,159,637
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隨後將不會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成呈報貨幣而產生之匯兌差額	<u>17,156</u>	<u>(110,580)</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1,217,161</u>	<u>1,049,057</u>
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885,491	699,223
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	174,915	174,915
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	<u>156,755</u>	<u>174,919</u>
	<u>1,217,161</u>	<u>1,049,057</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220,006	203,083
使用權資產	2	132,575	–
投資物業		3,599,657	2,516,218
聯營公司權益		802,576	811,115
合作／合資企業權益		10,308,387	9,962,924
應收合作／合資企業款項		11,125,067	10,180,660
應收貸款		883,277	196,190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514,286	514,286
遞延稅項資產		96,566	130,176
其他非流動資產	12	35,914	70,200
		<u>27,718,311</u>	<u>24,584,852</u>
流動資產			
物業存貨		33,260,604	31,614,778
預付租賃土地款		352,000	606,284
應收合作／合資企業款項		3,337,353	3,713,510
應收貸款		605,147	2,161,126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12	3,176,784	3,581,178
預付所得稅		1,438,839	634,225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131,824	133,564
已抵押銀行存款		122,441	128,951
銀行結存及現金		13,917,151	11,793,235
		<u>56,342,143</u>	<u>54,366,851</u>
資產總額		<u>84,060,454</u>	<u>78,951,703</u>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74,934	74,934
儲備		17,549,204	17,323,129
		<u>17,624,138</u>	<u>17,398,063</u>
永續資本證券		4,632,594	4,632,638
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		2,926,060	2,736,741
		<u>25,182,792</u>	<u>24,767,442</u>
權益總額			
非流動負債			
銀行及其他貸款		14,988,062	10,183,873
遞延稅項負債		970,013	923,315
租賃負債	2	111,757	–
		<u>16,069,832</u>	<u>11,107,188</u>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13	8,444,140	9,824,931
應付合資企業及聯營公司款項		1,618,259	1,247,350
合約負債		15,635,827	16,288,131
租賃負債	2	24,068	–
應付所得稅		4,863,082	5,255,537
銀行及其他貸款		12,222,454	10,461,124
		<u>42,807,830</u>	<u>43,077,073</u>
權益及負債總額		<u><u>84,060,454</u></u>	<u><u>78,951,703</u></u>

附註：

1. 編製基礎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的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製。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除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是以公允值計量外，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除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所引致會計政策之變動外，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應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時所依循者相同。

於本中期期間，集團首次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就編製集團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而言，該等準則及修訂乃就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強制生效：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 詮釋第23號	所得稅處理的不確定因素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	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	計劃修正、縮減或清償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於聯營及合作／合資企業的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之年度改進

除以下所述外，於本期間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不會對集團於本期間及過往年度之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對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所載之披露產生重大影響。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的影響及會計政策變動

集團於本中期期間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已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條文應用相關會計政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相關的詮釋。

租賃的定義

集團已選擇可行簡易方法，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識別為租賃的合約而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但並無對先前未識別為包括租賃的合約應用該準則。因此，集團並無重新評估於首次應用日前已存在的合約。

就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訂立或修改的合約而言，集團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載的規定應用租賃的定義，來評估合約是否包含租賃。

作為承租人

集團已追溯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累計影響於首次應用日（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於首次應用日的任何差額於期初保留溢利內確認，且比較資料不予重列。

於過渡時，集團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經修訂追溯方法，按逐項租賃基準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且與各租賃合約相關的租賃應用以下可行簡易方法：

- i) 選擇不就租期於首次應用日起計12個月內結束的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ii) 於首次應用日將初始直接費用在使用權資產的計量中撇除；及
- iii) 就類似經濟環境內相似類別相關資產的類似剩餘租期的租賃組合應用單一貼現率。具體而言，若干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物業租賃的貼現率乃按組合基準釐定。

於過渡時，集團已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作出以下調整：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	65,098
按相關增量借款利率貼現的租賃負債（附註）	59,247
減：確認豁免－短期租賃	(8,719)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 確認的經營租賃有關的租賃負債	<u>50,528</u>
分析為	
－流動	9,925
－非流動	40,603
	<u>50,528</u>
於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 確認的經營租賃有關的使用權資產	<u>50,528</u>

附註：

集團於首次應用日應用相關集團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而所應用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為5.04%。

作為出租人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過渡條文，集團毋須於過渡時就集團作為出租人的租賃作出任何調整，惟須自首次應用日起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該等租賃入賬，且比較資料不予重列。

- (a)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現有租賃合約項下相同相關資產已簽訂新租賃合約，但新合約之租賃期於首次應用日後開始，則按現有租賃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修訂之假設入賬。應用該準則對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並無任何影響。然而，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生效起，經修訂租期有關的租賃付款於經延長租賃期內按直線法基準確認為收入。
- (b) 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集團視已收取的可退回租賃按金為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項下的權利及責任。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租賃付款的定義，該等按金並非有關使用權資產之付款，且予以調整以反映過渡時的貼現影響。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之可退回租賃按金及預付租賃款項結餘並不重大。
- (c) 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生效起，集團已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分配合約代價至租賃部分及非租賃部分。該分配基準之改變對集團本期間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並無重大影響。

下列就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金額所作出的調整。並無載入不受有關變動影響的項目。

	先前於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呈報之 賬面值 千港元	調整 千港元	根據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 第16號呈列 於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之 賬面值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使用權資產	-	50,528	50,528
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9,925	9,925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	40,603	40,603

於作為出租人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集團概無對其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及其於本中期期間之簡明綜合損益表、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及現金流量表作出任何調整。

3. 收入

A(I).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按分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房地產發展 及投資 千港元	產業投資及 資產管理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房地產發展 及投資 千港元 (經重列)	產業投資及 資產管理 千港元 (經重列)	合計 千港元 (經重列)
貨品及服務的類別						
物業銷售收入	6,474,097	-	6,474,097	5,356,752	11,667	5,368,419
物業管理及其他服務收入	223,987	6,406	230,393	203,541	678	204,219
總額	6,698,084	6,406	6,704,490	5,560,293	12,345	5,572,638
按地區劃分市場						
中國內地	6,698,084	6,406	6,704,490	5,560,293	12,345	5,572,638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一時點確認的貨品	6,474,097	-	6,474,097	5,356,752	11,667	5,368,419
隨時間確認的服務	223,987	6,406	230,393	203,541	678	204,219
總額	6,698,084	6,406	6,704,490	5,560,293	12,345	5,572,638

A(II). 下表概述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與分部資料所披露金額之調節表

按分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房地產發展 及投資 千港元	產業投資及 資產管理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房地產發展 及投資 千港元 (經重列)	產業投資及 資產管理 千港元 (經重列)	合計 千港元 (經重列)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 (附註3A(I))	6,698,084	6,406	6,704,490	5,560,293	12,345	5,572,638
基金投資收入	-	82,950	82,950	-	104,690	104,690
來自商業之租金及其他收入	58,290	9,900	68,190	43,834	502	44,336
其他收入	58,290	92,850	151,140	43,834	105,192	149,026
集團總收入(附註4)	6,756,374	99,256	6,855,630	5,604,127	117,537	5,721,664

B. 集團總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物業銷售及服務收入	6,704,490	5,572,638
基金投資收入	82,950	104,690
來自商業之租金及其他收入	68,190	44,336
集團總收入	6,855,630	5,721,664
集團分佔房地產合資企業之收入	1,729,108	1,156,554
集團分佔基建合作企業之路費收入	792,934	763,633
集團收入及集團分佔合作／合資企業之收入	9,377,672	7,641,851

4. 分部資料

向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以便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資料之集團經營分部如下：

- 房地產發展及投資 — 發展物業以作銷售、賺取租金收入及／或潛在的資本增值
- 收費公路 — 發展、經營及管理收費公路
- 產業投資及資產管理 — 結合基金、文化及產業旅遊、娛樂及內容開發產業，以發展及投資房地產業務

集團回顧期內之經營及呈報分部收入、溢利（虧損）、資產及負債之分析如下：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房地產發展 及投資 千港元	收費公路 千港元	產業投資及 資產管理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房地產發展 及投資 千港元	收費公路 千港元	產業投資及 資產管理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6,756,374	-	99,256	6,855,630	5,604,127	-	117,537	5,721,664
分部溢利（虧損）	965,637	343,582	(102,743)	1,206,476	915,155	269,646	8,596	1,193,397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房地產發展	產業投資及		合計	房地產發展	產業投資及		合計	
	及投資	收費公路	資產管理		及投資	收費公路	資產管理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資產(包括 合作/合資企業及 聯營公司權益)	<u>67,984,457</u>	<u>5,642,826</u>	<u>8,166,361</u>	<u>81,793,644</u>	<u>63,643,205</u>	<u>5,299,866</u>	<u>7,902,496</u>	<u>76,845,567</u>	
分部負債	<u>(53,937,413)</u>	<u>(274,753)</u>	<u>(3,341,252)</u>	<u>(57,553,418)</u>	<u>(48,875,061)</u>	<u>(269,898)</u>	<u>(3,313,815)</u>	<u>(52,458,774)</u>	

(a) 計量

分部溢利(虧損)乃指各分部所產生之溢利或虧損,包括分佔聯營公司虧損、分佔合作/合資企業溢利、用作銷售用途之已落成物業轉移至投資物業所產生之公允值收益、投資物業之公允值變動、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公允值變動、淨匯兌虧損、出售附屬公司之淨虧損、出售合資企業權益之收益、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使用權資產之折舊、租賃負債之利息支出、相關利息收入、財務費用及相關分部之所得稅支出,惟不包括總部之收支。

分部收入包括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但沒有分部間之收入。

分部資產包括相關呈報分部直接應佔之物業、機器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物業、聯營公司權益、合作/合資企業權益、其他非流動資產、物業存貨、預付租賃土地款、應收合作/合資企業款項、應收貸款、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預付所得稅、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已抵押銀行存款、銀行結存及現金及遞延稅項資產。

分部負債包括相關呈報分部直接應佔之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租賃負債、應付合資企業及聯營公司款項、合約負債、應付所得稅、銀行及其他貸款及遞延稅項負債。

(b) 分部溢利總額、分部資產總額及分部負債總額之調節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分部溢利總額	1,206,476	1,193,397
未歸類項目:		
利息收入	25,080	2,287
企業收入	7,522	93
企業費用	(7,083)	(21,354)
財務費用	(31,990)	(14,786)
期內綜合溢利	<u>1,200,005</u>	<u>1,159,637</u>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分部資產總額	81,793,644	76,845,567
未歸類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4	19
按金及預付款項	13,045	60,014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	26,365	26,713
銀行結存及現金	2,227,386	2,019,390
	<hr/>	<hr/>
綜合資產總額	84,060,454	78,951,703
	<hr/> <hr/>	<hr/> <hr/>
分部負債總額	(57,553,418)	(52,458,774)
未歸類負債：		
應計費用	(1,991)	(10,965)
銀行及其他貸款	(1,322,253)	(1,714,522)
	<hr/>	<hr/>
綜合負債總額	(58,877,662)	(54,184,261)
	<hr/> <hr/>	<hr/> <hr/>

5. 其他收益及損失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淨匯兌虧損	(7,437)	(93,394)
按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財務資產之公允值變動	31,020	(7,852)
	<hr/>	<hr/>
	23,583	(101,246)
出售合資企業權益之收益	-	33,330
出售附屬公司之淨虧損	-	(339)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收益	952	198
用作銷售用途之已落成物業轉移至投資物業 所產生之公允值收益	3,796	-
投資物業之公允值變動	25,773	41,023
	<hr/>	<hr/>
	54,104	(27,034)
	<hr/> <hr/>	<hr/> <hr/>

6. 分佔合作／合資企業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分佔基建合作企業之溢利(未扣除攤銷及稅項)	612,069	572,631
減分佔：收費公路經營權攤銷	(127,048)	(126,563)
所得稅支出	(107,433)	(106,645)
	<u>377,588</u>	<u>339,423</u>
分佔其他合資企業之溢利	32,324	98,731
	<u>409,912</u>	<u>438,154</u>

7.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借款利息	777,914	618,277
租賃負債之利息(附註2)	3,522	–
其他利息及財務費用	234,381	213,460
	<u>1,015,817</u>	<u>831,737</u>
減：撥充作銷售用途之發展中物業成本	(525,343)	(550,920)
	<u>490,474</u>	<u>280,817</u>

8. 稅前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稅前溢利已扣除下列項目：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附註2)	16,051	–
物業、機器及設備之折舊	9,277	19,226
	<u>25,328</u>	<u>19,226</u>
減：撥充作銷售用途之發展中物業成本	(328)	(435)
	<u>25,000</u>	<u>18,791</u>
及計入下列項目：		
銀行利息收入	64,800	23,966
	<u>64,800</u>	<u>23,966</u>

9. 所得稅支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期內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489,046	589,362
中國土地增值稅（「土地增值稅」）	483,542	689,680
中國預扣稅	19,042	33,408
	<u>991,630</u>	<u>1,312,450</u>
遞延稅項：		
於期內	82,991	76,534
	<u>82,991</u>	<u>76,534</u>
	<u>1,074,621</u>	<u>1,388,984</u>

因沒有來自香港的應課稅利潤，故並無為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企業所得稅按法定稅率25%計算。

土地增值稅乃按相關中國稅務法律及法規所載之規定而估計及作出撥備，按可抵扣後的升值額以累進稅率30%至60%的範圍內計算。

10. 已付股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派付二零一八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88元 （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派付二零一七年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78元）	659,416	584,483

董事會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九日宣佈派發二零一九年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30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港幣0.30元）合共約港幣2.25億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港幣2.25億元）。由於此中期股息於呈報期後才宣佈派息，故此數額並無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列為負債。

中期股息乃按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九日已發行股份749,336,566股之基準計算。

11. 每股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後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資料詳列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後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u>868,335</u>	<u>808,123</u>
	股份數目	股份數目
	千股	千股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749,337	748,749
具攤薄潛力可能對普通股之影響： 認股權(附註)	不適用	304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後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不適用</u>	<u>749,053</u>

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沒有已發行具攤薄潛力之普通股，因此沒有列示每股攤薄後盈利。

12.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按發票日呈列的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附註(a))：		
60日內	22,343	65,899
61日至90日內	7,791	6,678
超過90日	<u>38,032</u>	<u>31,530</u>
來自銷售貨品及服務之應收帳款	68,166	104,107
預付土地開發成本	586,286	586,286
支付收購物業存貨之按金(附註(b))	1,587,031	694,857
預付增值稅及其他稅項	258,156	1,451,347
物業、機器及設備及投資物業之預付款項	35,914	70,200
其他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	<u>677,145</u>	<u>744,581</u>
應收賬款、按金及預付款項總額	3,212,698	3,651,378
減：金額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u>(35,914)</u>	<u>(70,200)</u>
金額分類為流動資產	<u>3,176,784</u>	<u>3,581,178</u>

附註：

- (a) 應收賬款主要由銷售物業產生。售出物業之代價乃根據相關買賣協議條款支付，一般為協議日期後60日內。就集團大部份的房地產開發項目，預售合約代價將於向買方交付物業前悉數收取。
- (b) 按金港幣738,115,000元於呈報期後將轉賬至物業存貨。

13. 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按發票日呈列的應付賬款之賬齡分析：		
應付賬款		
60日內	339,833	481,553
61至90日內	31,219	15,328
超過90日	954,585	854,397
	<u>1,325,637</u>	<u>1,351,278</u>
應付票據		
60日內	32,629	12,641
61至90日內	331	21,767
超過90日	22,333	5,201
	<u>55,293</u>	<u>39,609</u>
預提工程款	<u>4,216,273</u>	<u>5,467,177</u>
預提稅項（不包括企業所得稅及土地增值稅）	815,685	965,047
收購附屬公司及合資企業之應付代價	399,751	342,608
應付附屬公司之非控股權益之股息	200,000	200,000
其他應付賬款	1,431,501	1,459,212
	<u>8,444,140</u>	<u>9,824,931</u>

14.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流動資產淨額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之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為港幣41,252,624,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5,874,630,000元）。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之流動資產淨額為港幣13,534,313,000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1,289,778,000元）。

股息

董事會宣佈派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30元(二零一八年:港幣0.30元)予二零一九年九月五日星期四登記在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本公司股東。

本公司預期中期股息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十日星期一或之前派付。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本公司將由二零一九年九月四日星期三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五日星期四(包括首尾兩天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在此期間將不會辦理股份轉讓以確定有權收取中期股息之股東。

為符合獲派中期股息之資格,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三日星期二下午四時前送達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業務回顧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業績

集團(包括合資/合作企業項目)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實現物業銷售額人民幣220.30億元及公路路費收入人民幣15.96億元,合共人民幣236.26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26%。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溢利為港幣12億元,每股盈利為港幣1.16元,每股淨資產為港幣23.52元。

業務簡報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中央重申「房住不炒」的政策,在維穩的整體基調下落實「一城一策、城市主體責任」的長效機制,規範土地拍賣、限購、限價、限貸等調控政策已成為各地區調控的常態化舉措,調控力度亦持續加大。雖然上半年整體成交量溫和上揚,但不同城市成交分化顯著,房地產市場變化起伏。集團運營團隊緊貼市場走勢,按照平衡銷量和利潤的經營原則,齊心協力銷售,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物業銷售額(包括合資企業項目)創出新高,達至人民幣220.30億元,其中,簽訂銷售合同額為人民幣195.78億元及銷售協議待轉合同為人民幣24.52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28%,銷售均價上升至每平方米約人民幣19,000元。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集團物業交付額（包括合資企業項目）約人民幣84.18億元，較去年同期大幅增加36%，主要乃來自長三角地區項目，其佔總物業交付額約80%。整體交付均價約為每平方米人民幣16,700元，毛利率約40%，房地產分部溢利提升至港幣9.66億元。

香港三個項目正在施工階段，運作順利。元朗的項目正在辦理預售手續中，預計在今年第四季度推盤預售。

為補充土地儲備，二零一九年上半年集團以土地摘牌及合作開發形式，共獲取四幅住宅地塊，分別於北京市、廣州市、蘇州市及常州市，樓面面積合共為445,000平方米，優化及補充了集團的土地儲備。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集團在中國內地及香港的土地儲備分別為779萬平方米及12萬平方米，合共791萬平方米，其中已銷售但未交付的面積為239萬平方米。

收費公路業務方面，二零一九年上半年高速公路項目日均混合車流量及路費收入分別達到264,300架次及人民幣15.96億元，分別較去年同期上升約4%及9%。期內，唐津高速公路及馬巢高速公路車流量及路費收入均錄得穩定的增幅，加上龍城高速公路更錄得雙位數的百分比增長，令集團上半年分佔基建合作企業溢利較去年同期上升11%至港幣3.78億元。

集團預計高速公路業務在下半年將持續發展，而在中、長期將繼續收購國內或東南亞國家的優質公路項目，奠定長遠增長基礎。

二零一九年集團繼續鞏固產業投資及資產管理業務，包括房地產基金，文旅商和娛樂及內容開發業務。未來將繼續通過地產基金及地產相關業務，在可控風險下，尋找新的商機及利潤增長點。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為港幣176.24億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73.98億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資產淨值為港幣23.52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3.22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集團資產總額為港幣840.60億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789.52億元），銀行結存及現金為港幣139.17億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17.93億元），其中65%為人民幣，餘下的35%主要為美元或港元。

集團持續採取穩健的財政及庫務政策，所有財務及庫務活動皆集中管理及控制。集團於仔細考慮整體流動資金風險、財務費用及匯率風險後執行相關政策。未來集團會堅持穩健的理財策略，繼續探討和擴寬融資管道，以平衡融資成本及增強集團現金流。

於回顧期內，集團在香港及國內提取了多項合共港幣114.11億元等值的離岸銀行貸款及項目發展貸款。該等新增貸款部分被用以償還若干銀行貸款所抵銷。

集團借貸部份按固定年利率計息，其中包括以下票據：

- (a) 4.5億美元按5厘計息之擔保優先票據（其中約2.25億美元於二零一九年初已被購回，餘額2.25億美元更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後贖回）；
- (b) 人民幣15億元按4.5厘計息之境內債券；
- (c) 5億美元按4.7厘計息之擔保優先票據；
- (d) 4億美元按7.75厘計息之擔保優先票據（於二零一九年一月發行）；及
- (e) 4億美元按7.875厘計息之擔保優先票據（於二零一九年二月發行）。

除上述借貸外，集團更發行了下述兩筆優先擔保永續資本證券：

- (a) 3億美元之7.95厘的優先擔保永續資本證券；及
- (b) 3億美元之7厘的優先擔保永續資本證券。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集團的淨權益負債比率及淨負債與資本總額比率分別為52%及34%。集團的淨權益負債比率指集團之付息借貸總額與銀行結存及現金（包括已抵押銀行存款）之差額（「淨負債」）除以權益總額。而集團的淨負債與資本總額比率指集團之淨負債除以淨負債及權益總額的總和。

集團於二零一七年與一名獨立第三者訂立承諾協議，據此，集團需要按時支付其下一家持有50%權益之房地產發展項目合資企業應佔之50%負債。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集團應佔相關負債約為港幣27.15億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27.16億元）。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銀行結存港幣1.22億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29億元）已抵押予銀行作為授予集團房地產項目買家的若干按揭信貸擔保及集團短期貸款擔保。除此等已抵押銀行存款外，另賬面值港幣71.47億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39.09億元）之物業亦已抵押作為若干信貸擔保。

匯兌波動及利率風險

集團借貸主要以人民幣及美元為主，惟現金流主要源自以人民幣為主的項目收入。故此，集團需面對人民幣及美元波動的匯兌風險。為減低美元與人民幣波動對集團帶來的衝擊，集團為部份境外美元債務訂立上限遠期掉期合約及區間遠期掉期合約。於八月初，中美貿易摩擦升溫，在本公佈日期，人民幣比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貶值約2%，若情況持續，將影響集團表現，集團將在適當時機會擴大貨幣遠期掉期合約，以對沖匯兌風險。

集團面對利率風險主要來自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的借貸有關利率波動。儘管中國內地及美國政府實施的貨幣政策繼續對集團業績及營運有重大影響，但董事認為因全球經濟及金融體系流動及不穩而引致的利率波動，亦同樣對集團營運構成影響。

除上述所披露以外，集團並無重大匯兌風險及利率風險。集團會持續密切監察上述風險，以及在需要及適當時候對上述風險作出對沖安排。

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集團就房地產項目業主購買集團物業的按揭貸款向銀行提供港幣83.85億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86.16億元）的擔保。該擔保將於業主向銀行抵押他們的房地產權證作為獲授按揭貸款的擔保時解除。

此外，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集團亦就銀行授予合作／合資企業的融資提供港幣47.91億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4.49億元）的擔保。

僱員

除合作／合資及聯營企業員工外，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僱員總數為4,284名（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3,973名）。於回顧期內，員工開支（不包括董事酬金及以股份為基準的付款）為港幣5.64億元（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港幣5億元）。僱員薪酬乃按其表現及貢獻而定。其他僱員福利包括公積金、保險、醫療保障、培訓計劃及認股權計劃。於回顧期內，集團並無授出任何認股權。

工作展望

展望下半年，預期中央及地方政府仍會嚴守限購限價及「因城施政」等分類調控政策，土地供應穩中微增。惟資金市場將持續緊張及考慮市場下行風險，集團拿地節奏仍會趨審慎。從年初延續至今的反覆中美貿易關係對兩國的經濟與匯率造成影響與波動，增大下半年境內與香港經濟下行壓力，對各行業，包括房地產市場，有負面影響。中美貿易戰短期內對中國經濟有一定衝擊，但房地產作為內地支柱產業，對經濟發展仍有重要支撐作用，集團對房地產業務發展長遠保持審慎樂觀。

經過多年發展，集團在現有業務範疇擁有成熟的商業模式、運作良好的管理體制、經過磨合鍛鍊的運營團隊及業界認可的市場地位。下半年，集團管理及運作團隊將繼續一貫務實的工作作風，堅持利潤和銷量平衡的經營策略，努力擴大銷售規模，力保利潤增長；並不斷研發配合市場的產品，推展集團品牌使其成為更廣泛公認的房地產企業。同時，集團將繼續探索業務商機，爭取加大公路資產，優化土地儲備佈局，與商業夥伴尋求更大合作發展空間。

購回、出售或贖回集團之上市證券

期內，本公司根據提呈要約收購由RKI Overseas Finance 2016 (A) Limited發行之二零一九年到期之4.5億美元按5厘計息之擔保優先票據（「票據」）之本金總額224,743,000美元。於收購後，本金總額為224,743,000美元之票據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三日被註銷及本金總額為225,257,000美元之票據仍未獲收購。

除上文所披露以外，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集團之任何上市證券。

緊隨報告期後及直至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贖回本金總餘額225,257,000美元之票據。

財務報表之審閱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已連同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審閱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其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實務準則。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守則條文。

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之公佈

本業績公佈已上載於本公司(www.roadking.com.hk)及聯交所(www.hkexnews.hk)網頁內。載有上市規則要求之所有有關資料的中期報告，亦將於適當時候派發予本公司股東及在上述網頁上載。

致謝

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商業夥伴，客戶及股東的長期支持，更感激同事們的勤奮和努力。

承董事會命
路勁基建有限公司
聯席主席
單偉豹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十九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單偉豹先生、單偉彪先生、高毓炳先生及方兆良先生，非執行董事牟勇先生及董方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劉世鏞先生、謝賜安先生、黃偉豪先生及張永良先生。

* 僅供識別